

关于《北蔡镇促进就业专项资金使用实施意见》的起草说明

一、《意见》起草背景

为进一步规范镇促进就业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充分发挥其在本镇促进就业工作中的作用，切实帮助本镇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，根据市、区相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本镇近年来开展促进就业工作的实际，以及2021年审计中关于促进就业补贴资金发放标准不够细化和完善问题，特对《北蔡镇促进就业专项资金使用实施意见》（浦北府规〔2021〕2号）重新修订发文。

二、关于《意见》的起草依据及过程

在《意见》的重新修订过程中，我们认真学习和研究了沪人社规〔2022〕8号《关于进一步做好本市就业援助工作的若干意见》、浦人社规〔2023〕6号《浦东新区关于支持稳定和扩大就业的实施办法》等促进就业工作文件，并获得了新区相关业务部门的大力指导和帮助。

三、《意见》的主要内容

《意见》主要内容有企业吸纳镇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补贴、职业技能培训与青年职业见习补贴、自主创业补贴、长期失业青年社保补贴、就业援助基地补贴、促进就业工作经费的使用范围、申请流程、补贴标准等方面。

四、关于《意见》的贯彻落实

《意见》的重新修订，将进一步规范我镇促进就业专项资金的使用，强化廉政风险防控，使促进就业专项资金发挥最大效用。我镇也将重点做好《意见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，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媒介，积极宣传《意见》出台的意义、内容。通过会议、培训等有效途径进行答疑及政策解读，对受理人员进行专项培训，确保《意见》落地见效。